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参股设立
四川新天工商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四川新天工商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登记注册为准）。

● 投资金额：投资标的拟注册资本1000万元，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开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25万元，占股32.5%；陕西元始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50万元，占股35%；郑州比克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25万元，占股32.5%；不增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四川开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参股设立公司的经营情况受到国家政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以及经营管理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结合当前行业

发展趋势，拓展新的区域业务。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开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物信息或控股子公司”）拟与陕西元始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始汽车”）、郑州比克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克新能源”）合资成立四川新天工商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工汽车”），新天工汽车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开物信息认缴出资325万元，占股32.5%；元始汽车认缴出资350万元，占股35%；比克新能源认缴出资325万元，占股32.5%。不增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本次控股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相关协议，并全权办理相关登记备案事项。

二、本次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四川开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A3DW10M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飞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0年07月15日

营业期限：2020年07月15日至长期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555号3栋18楼1806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蓄电池租赁；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物业管理；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开物信息系公司与北京新山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国电投粤通启源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通启源”）和粤通启源指定的员工跟投平台——成都水滴石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共同设立的合资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开物信息40%股权，为开物信息第一大股东。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186,831.90	1,419,134.86
净资产	1,042,970.31	1,270,165.27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月1日—3月31日

营业收入	638,781.08	0
净利润	-1,395,562.54	-372,805.04

注：以上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开物信息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陕西元始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4MABM2T779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小平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05月12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创新路雅逸花园4号楼4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汽车零部件研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工业设计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

系统集成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刘小平	65%
党瑛	35%
合计	100%

元始汽车成立时间不足一年，实际控制人刘小平为元始汽车执行董事、经理和财务负责人，具备相应履约能力。

元始汽车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元始汽车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名称：郑州比克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220874961757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存孝

注册资本：肆亿贰仟零伍拾伍万壹仟壹佰贰拾陆圆贰角伍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8日

营业期限：2013年12月18日至2063年12月17日

住所：郑州市中牟县汽车产业集聚区万洪路与中兴路交叉口南100米

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控制系统、充电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及

销售；新能源汽车、底盘以及相关零部件的销售；新能源汽车的租赁；电动叉车的销售及租赁；自行车、助力车、电动车及配件的销售；户外用品的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从事进出口业务；储能设备、光伏电池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专用汽车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维修；报废车辆的回收与拆解；废旧电池的回收；新能源汽车维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郑州比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1.67759%
袁征	4.16121%
陈存孝	4.016121%
合计	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74,155,885.27	300,522,730.56
净资产	112,103,255.56	121,982,213.45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月1日—3月31日
营业收入	56,871,550.27	2,146,910.02
净利润	2,751,791.06	-3,172,526.9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比克新能源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比克新能源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四、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四川新天工商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实际注册登记为准）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标的公司总经理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 555 号 3 栋 18 楼 1806 号

经营期限：永久存续

经营范围：（以实际注册登记为准）：新能源汽车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控制系统、充电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新能源汽车、底盘以及相关零部件的销售；新能源汽车的租赁；电动叉车的销售及租赁；储能设备、光伏电池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专用汽车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维修；报废车辆的回收与拆解；废旧电池的回收；新能源汽车维修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汽车零部件研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工业设计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出资情况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元始汽车	350.00	35	货币
开物信息	325.00	32.5	货币
比克新能源	325.00	32.5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	

（三）董事会、监事及管理层安排

新天工汽车组建后，实行董事会授权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开物信息、比克新能源、元始汽车委派人员组建董事会，董事会共设 3 名董事，其中开物信息 1 名董事（董事长由开物信息提名董事担任）、比克新能源委派 1 名董事，元始汽车委派 1 名董事；总理由比克新能源提名，董事会聘任，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公司不设监事会，由元始汽车提名 1 名监事。

五、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郑州比克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比克新能源”）

乙方：四川开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开物”）

丙方：陕西元始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元始汽车”）

鉴于：

各方拟于四川省成都市共同组建四川新天工商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目标公司”，以实际注册登记的名称为准）为明确各方在共同出资设立公司过程中以及在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友好协商，达成本协议。

投资总额、注册资本

(一) 目标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整。股东双方认缴的出资数额以及其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甲方认缴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5 万元整，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2.5%；

2、乙方认缴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5 万元整，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2.5%；

3、丙方认缴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 万元整，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5%；

(二) 股东双方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额实缴出资。

(三) 股东一方如未能在约定期限内缴纳其出资的，经股东他方同意可以宽限六个月，宽限期届满后仍未能实缴的，股东他方有权实缴该部分出资；在此情形下，应根据股东各方的实际出资额重新计算其在公司中的股权比例。

股权转让

未经股东他方事先书面同意，股东一方不得在目标公司设立后再出售其持有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股东一方在目标公司成立后 3 年内不能对外转让股权。

公司的治理结构

(一) 目标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共设 3 名董事，其中甲方提名 1 名、乙方提名 1 名、丙方提名 1 名董事。董事长由乙方提名的董事担任。

(二) 目标公司不设监事会，由甲方提名 1 名监事，有关监事的职权在公司章程中约定。

(三) 目标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丙方提名；董事会聘任，总经理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实行董事会授权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

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管理工作，副总经理（若有）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

公司的管理

目标公司设财务负责人 1 名，由乙方推荐人选给总经理提名，目标公司的财务会计政策应符合其行业特点和国家法律法规。

六、本次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在控股子公司稳健经营的基础上，实施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借助合作各方在产业领域的优势，开拓新的区域业务，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首期将根据四川金顶的使用场景及需求，在矿山车场合作、矿山车辆定制及多元服务、无人驾驶、金融及客户资源共享、产业基金等领域共同合作。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七、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开物信息对外投资参股设立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但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着市场、行业、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适当的策略以及管理措施，一是加强和合作对方的沟通，不断优化业务结构，努力提高市场竞争力；二是加强风险管控，强化战略引导和财务监督、审计监督来预防和控制可能存在的经营风险，确保参股子公司业务稳健经营，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本次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6日